

四川政報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调整四川省司法鉴定工作管理 委员会领导成员的通知

川办函[2003]116号 二〇〇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因部分成员工作变动,省政府同意由副省长陈文光担任四川省司法鉴定工作管理委员会主任,省政府副秘书长唐建军、省委政法委副书记刘作明、省司法

厅厅长方光兴任副主任。

其他成员的调整由省司法鉴定工作管理委员会发文通知。